

张晓娴小说集

珍藏版

# 张小娴

Zhangxiaoxian  
zui xinxiaoshuaji

## 最新小说集

张小娴 著

刻骨的爱人突然之间，她全都懂得了，他刻骨的思念在哪里  
他的故乡也就在哪里。  
我们都是丑小鸭所有的初恋都是丑小鸭，我们会怀念当时的  
脆弱和寒碜，后来的爱情，是羽化了的天鹅。



# 张小娴最新小说集

张小娴 编著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**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**

张小娴最新小说集/张小娴著. —上海译文出版社, 2005, 5

ISBN 7-5063-2252-8

I. 张… II. 张… III. 小说集—当代—中国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定(2005)第 00875 号

**书 名:**张小娴最新小说集

**作 者:**张小娴

**出版发行:**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

**印 刷:**北京怀柔红螺印刷厂

**经 销:**新华书店

**开 本:**880 × 1230 1/32

**印 张:**18

**字 数:**560 千字

**出版日期:**2005 年 5 月第 1 版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**印 数:**1-6000

**书 号:**ISBN 7-5063-2252-8/I·2236

**定 价:**31.80 元

目 录

三月里的幸福饼 .....	5
贴身感觉 .....	12
荷包里的单人床 .....	116
禁果之味 .....	214
红牛仔褸与百佳咖啡 .....	287
拒绝的虚荣 .....	304
男人的分钟和英吋 .....	305
我在家里等你回来 .....	306
留给情人的兰雪花 .....	307
魔法蛋糕店 .....	369
蓝蝴蝶之吻 .....	447





## 三月里的幸福饼

### 第一章 别离是为了重聚



“以前的人，为了一段爱情不离别，付上很多代价。

现在的人，却可以为这些而放弃一段感情。离别，只为了追寻更好的东西。”

一九八三年九月里的一天，大雨滂沱，还在念预科的我，下课后正赶着去替学生补习。

“周蜻蜓——”我的同学方良涓走上来叫我。

“哥哥问你有没有兴趣到电视台担任天气报告女郎，一星期只需要去三次，比补习轻松得多了。”良涓问我。

她哥哥方维志是电视台新闻部的监制，我们见过好几次。

“为什么你不去？”我问她。

“他没有问我呀！怎么样，你有兴趣吗？”

“不，我怕。”

“为什么不考虑一下？可以对全香港的观众报告天气呢。”

“像这种恼人的天气，我才不想报告。若说明天的明天还是会下雨，多么令人气馁。”

“谁又可以控制明天的雨？”

“但我可以忘记它。”我说，“我赶着去补习。”

“明天见。”她说。

我跟良涓在雨中道别。听说，雨是女人的眼泪。在法国西北部的迪南城，如果结婚那天下雨，新娘就会幸福，因为她本该掉的泪，都在那日由天上落了下來。然而，在法国西部，普瓦图地区的人却相

信,如果结婚那天下雨,新娘将来会比新郎先死,如果太阳当空,丈夫就会比妻子早一步进入坟墓。真是这样的话,我宁愿结婚那天下雨。比爱自己的人先死,是最幸福的,虽然这种幸福很自私。

回家的路上,雨依然下个不停。一间电器店外面挤满了观看电视新闻直播的路人。

“因香港前途不明朗,引致港元大跌,一美元要兑九点八港元,财政司宣布实时固定美元兑港元汇率为一比七点八。”一个名叫徐文治的新闻播报员报导。

我怔怔地望着屏幕上的他,从没有想过有一天我们会相遇、相爱而又相分,一切仿佛是明天的雨,从来不由我们控制。

一九八六年一月,我在念时装设计系,是最后一年了,良涓念法律系。

一天,方维志再提起找我兼职报告天气的事。

“出镜费每次一百五十元,每次出镜,连准备工夫在内,只需十五分钟,酬劳算是不错的了。”他说。

“对呀,你还可以穿自己设计的衣服出镜。”

那时候,拿助学金和政府贷款念书的我,着实需要一点钱,良涓和方维志是想帮我的,所以我答应了。反正,没人能够控制明天的雨,我不去,也有别人去。更重要的,是我想认识文治。

“哥哥,你们那个报告新闻的徐文治很受欢迎呢,我们很多女同学都喜欢他。”良涓跟她哥哥说。

“这个人很不错,他是新闻系的高材生。”方维志说。

那一刻,文治对我来说,仍然是一个遥不可及的人。

天气报告紧接着新闻报告之后播出,是在同一个直播室直播的。我第一天上班,正好是由文治报告新闻。

从一九八三年在电视屏幕上匆匆一瞥,到一九八六年一月的这一天,经过两年,我终于见到真实的文治。

在那搭了布景的狭小的直播室里,我们终于相遇,是现实而不是布景。

新闻报告结束之后,文治站起来,跟我点了一下头。方维志刚好进来直播室,他拉着文治,介绍我们认识。



### 三月里的幸福饼

“周蜻蜓是我妹妹的同学，她是念时装设计的。”

“蜻蜓？”他对我的名字很好奇。

“是的，会飞的那一种。”我说。

“要去准备啦。”方维志提醒我。

第一次面对摄影机的我，彻底地出丑。我把稿子上那句“一个雨带覆盖华南沿岸，预料未来数天将会有骤雨和密云”，说成了“一个乳晕覆盖华南沿岸”，我立刻发现直播室和控制室里每个男人都在笑。摄影师更笑得双手都差点拿不稳摄影机。

节目结束之后，方维志上来安慰我。

“第一次有这样的表现已经很不错了。”

我看得出他的表情有多勉强。

我拿起皮包和雨伞，装着若无其事的离开直播室。我真害怕明天走在街上有人认出我。

电视台外面，正下着大雨，我站在行人道上等车，文治刚好也下班，他的机车就泊在路旁。

“我第一次出镜报告新闻的时候，也不见得比你好。”他微笑说。

他一定看到了我出丑，真是难堪。

“这几天的天气都不太好。”他说。

“是的，一直在下雨。”

“我第一次出镜的时候，双脚不停地颤抖。”

“我刚才也是。”

“后来我想到一个方法。”

“什么方法？”

“我用一只脚踏着另一只脚。这样做的话，起码有一只脚不会发抖。”他笑说。

这个时候，一辆小巴士驶来。

“我上车了。”我跟他说。

“再见。”他说。

“谢谢。”

小巴士开走，我把文治留在风雨中。在小巴士后座回望在雨中的他，我突然有一种很温暖的感觉。我们仿佛在哪里见过，在更早之





前,也许是一九八三年之前,我们是见过的。

两天之后,当我再次来到直播室,每个人都好象已经怕了我。

刚报告完新闻的文治跟我说:

“别忘了用一只脚踏着另一只脚。”

我坐在圆凳上,用右脚踏着左脚,整个人好象安定了下来。

我把摄影机当作是文治,告诉他,这天气温介乎最低的十二点四度和最高的十五点七度之间,相对湿度百分之五十五至六十,未来数日仍然有雨。文治,明天还是会下雨。

“你做得很好。”方维志称赞我。

我很想多谢文治,他们说,他出去采访了。

文治这天出去采访,晚间新闻里,应该可以看到他的采访报导。我洗了一个澡,正想看新闻,扭开电视机,画面一片朦胧,管理员说,大厦的公共天线坏了,明天才有人来修理。我想起附近有一间凉茶店开得很晚,店里有电视,于是匆匆换了一件衣服,冒雨到凉茶店看电视。虽然两天之后就可以在电视台看到他,不知为什么,这一晚我很想见他。

在电视屏幕上,文治正在报导一宗情杀案。男人用山埃(注)毒死向他提出分手的太太。他亲自做了一个蛋糕给她,她不肯吃。他说:“你吃了之后就可以走,我不会再缠着你。”她吃了,死在他怀里。他把她的尸体放在平台上淋雨,相信这样可以把她洁净,洁净她不爱他的心。

(注)山埃,毒药的一种,古名“鹤顶红”。

他们结婚当天,是下雨吧?所以新娘先死。

从凉茶店出来,我发现文治的机车就泊在路边。车身还是烫手的,他应该是刚刚走开。我站在机构旁边,好想等他回来。我想,我可以装着刚好经过这里,而且顺道向他打听一下那宗情杀案。

十五分钟过去了,仍然看不见他。

三十分钟过去了,他依然没有回来。

一个开私家车的男人在泊位,车向后退的时候,差点把文治的机车撞倒。

“你小心一点。”我立刻提醒他。



我突然觉得我像一头狗，正替主人看守着他的东西，但是主人并没有吩咐我这样做。

四十五分钟过去了，文治还没有回来。他会不会就住在附近，今天晚上不会回来？

街上的行人愈来愈少，店铺会关门。我为什么要等他回来？也许我太寂寞了，我不想就这样回去那个没人跟我说话的地方。

车身早已经不烫手了，文治还没有回来。如果他回来时看到我在等他，他一定觉得奇怪，于是，我决定在附近徘徊，如果他回来，我就像先前想好的那像，装着刚好遇到他。

我走进便利店里买了一包果汁糖，出来的时候，刚好看到文治骑上那辆机车绝尘而去。

我等了四十五分钟，才不过走开五分钟，结果只能够看到他的背影。

我花了那么多的时间看守着那辆机车，它竟然无情地撇下我。

我一个人，孤单地回去，雨落在我的肩膀上，明天，我要缝一件雨衣，那么下次为文治看守机车时，便不会给雨淋湿。

这以后我经常在直播室里碰到文治，我从来没告诉他，我曾经站在他的机车旁边等他回来。

这种事，太笨了。

在阳光普照的一天，我用缝纫机缝了一件雨衣，像一条裙子的雨衣，腰间可以缚一只蝴蝶结，连着一顶帽子。雨衣是柠檬黄色的，在烟雾迷雾的环境下，黄色是最显眼的颜色。我希望下一次，文治会看到在他的机车附近徘徊的我。

也许，那件柠檬黄色的雨衣真的奏效，那天放学的时候，忽然下雨，我拿出背包里那件黄色的雨衣穿上，在巴士站等车。文治驾着机车经过，看到了我。

“你要去哪里？”他问我。

“去湾仔。”

“我送你一程好吗？我也是过海。这里雨很大。”

我求之不得，立刻跳上他的车。

“你是怎么看到我的？”我问他。



“你的雨衣很抢眼,像个大柠檬。”

“我自己做的。”我说。我没告诉他为什么我要做这件雨衣。

“很漂亮。”他说。

“谢谢。”

“你住在湾仔的吗?”

“嗯。你呢?”

“我也是,而且从出生那天到现在都没离开过。”

“你住在哪一条街?”

“谢斐道。”

“我以前也住在谢斐道,说不定我们小时候见过。”

“你现在住哪里?”

“骆克道。”

“跟家人一起搬过去的吗?”

“不,爸爸妈妈过世了,我自己只能搬到一个小单位。”

“哦。这几天都在下雨,这种雨不知道要下到什么时候。”

“你为什么会开机车?很危险的呀,尤其下雨的时候,地湿路滑。”我说。

“是念大学的时候学的,那时想,如果将来到报馆工作,会开机车比较好,有些报馆要求突发新闻组的记者要有机车的驾驶执照。”

“我在一九八三年就见过你。”

“在哪里?”

“在电视上,那天你报导财政司宣布一美元固定兑七点八港元。”

“那是我头一天负责新闻报告,那宗新闻也是我采访的。联系汇率是不合理的,相信很快就会取消。”

文治和我也许都想不到,不合理的联系汇率一直维持下去,竟然比我们的爱情更长久。如果爱情也像港元与美元,永远挂钩,永远是一比七点八,是否更好一些?

那天,跟良涓吃饭,我向好打听:

“徐文治有没有女朋友?”

“好象没听说过。”

“我喜欢了一个男孩子。”良涓接着说。





的小孩子来了三个月还不会画苹果、橙、香蕉，他们就觉得老师没尽责。谁说一定要画苹果呢？即使画苹果，我也会让他们画自己心目中的苹果，如果只有一个方法画苹果，那太可悲了。

“人是长大了才有各种规范，不能这样，不能那样。”

“你将来的设计一定与别人不同。”他笑说。

后来，我就知道，我们努力追求不平凡，到头来，却会失去了许多平凡女人的幸福。

“你为什么会当记者？”我问他。

“也许是一份使命感驱使吧。”

“使命感？”

“我喜欢当记者，揭露真相，报导事实。是不是很老套？”

“不。比起你，我一点使命感也没有。我只希望付得起钱的人，都买我的衣服。”

“这也是一种理想。”他宽容地说。

方维志的女朋友高以雅是写曲的，他们一起许多年了。

良涓带了那个念化学的熊弼来，他的样子果然古古怪怪的。

晚上，良涓嚷着要在天台上一同等日出。

“在这里，五点钟就可以看到日出。”她说。

结果，首先睡着的是她，而且是故意依偎着熊弼睡着的。

熊弼支持到一点钟也睡着了。

方维志喝了酒，早就累得睡在天台的长凳上。高以雅捱到凌晨三点钟也支持不住了，只剩下我和文治。

“不如睡吧，反正每天的日出都是一样。”文治说。

“你忍耐一下吧，我忽然很想看日出。”

“不行了，我昨天工作到很晚才睡。”

“求求你，不要睡，陪我看日出。”

“好的。”他苦笑。

我把皮包里的钟盒拿出来，放在身边。

“这是什么东西？”

我把钟盒放在他身边，让他听听那滴答滴答的钟声。

“是个钟吗？”



我掀开盒子，盒子跟一个有分针的钟连在一起，盒盖打开了，便可以看到里面的钟。一只浮尘子伏在钟面上十二点至三点之间的空位。

“这是虫吗？”文治问我。

“这种虫名叫浮尘子，别看它身躯那么小，这种虫每年能够从中国飞到日本。”

“为什么会在钟里面放一只已死去的虫？”

“这个钟是爸爸留给我的。做裁缝的爸爸最爱搜集昆虫的标本。”

“所以你的名字也叫蜻蜓？”

“对呀，他希望我长大了会飞，但是蜻蜓却不能飞得太高。”

“这只浮尘子也是你爸爸制的标本吗？”

“嗯。爸爸有一位朋友是钟表匠，这个旅行钟是他从旧摊子买回来的。他把爸爸这只浮尘子镶在钟面上，送给我爸爸。所以这个钟是世上独一无二的。”

“既然有那么多昆虫标本，为什么要用浮尘子？”

“妈妈喜欢浮尘子，她说时光就像浮尘，总是来去匆匆。”

“你经常把这个钟带在身边的吗？”

“去旅行的时候就会带在身边，来南丫岛也算是旅行呀。”

我把闹铃时间调校到清晨五点钟：“万一睡着了，它也可以把我们叫醒。还有二十分钟就可以看到地平线上的日出。”

他苦撑着说：“是的。”

我的眼睑快要听话地垂下来了。

“别睡着。”我听到他在我耳边叫我。

“跟我说些话。”我痛苦地挣扎。

渐渐，我连他的声音都听不见了。

刺眼的阳光把我弄醒，我睁开眼，太阳已经在天边。

我望望身旁的文治，他双手托着头，眼睁睁地望着前方。脸上挂着两个大眼袋，欲哭无泪。

“对不起，我睡着了。”我惭愧地说。

“不——要——紧。”他咬着牙说。



“为什么闹钟没有响？”我检查我的钟。

“响过了，你没有醒来。”他连说话也慢了半拍。

离开南丫岛，方维志与良涓一起回家，熊弼回去大学宿舍。

“看日出的事，真的对不起。”在路上，我向他道歉。

“没关系，我现在已经好多了。”他笑说。

“你真的不怪我？”

“在日出前就能睡着，是很幸福的。”

在巴士上，文治终于睡着了，我轻轻依偎着他。

我望着我的浮尘子钟，到站的时候，文治刚好睡了二十分钟。

我们失去的二十分钟，竟然可以再来一次。

“我到了。”我叫醒他。

他醒来，疲倦的双眼布满红筋。

“我们会不会见过？在很久以前？”我问他。

“是吗？”他茫然。

“我好象有这种感觉。别忘了下车。”我起来说。

“再见。”他跟我说。

“谢谢。”我说，“我两天后去成都。”

“是吗？是去工作，还是什么的？”

“去旅行，一个人去。”

“回来再见。”

“谢谢。”

我走下车，跟车厢里的他挥手道别。

在日出之前，我早就爱上了他。

为什么？

在出发到成都的那天早上，我在火车站打了一通电话给文治。

“我出发啦，有没有东西要我带回来？”

“不用了，你玩得开心点吧。”

“我上车了。”

“路上小心，再见。”

“谢谢。”我挂上电话，站在月台上等车。那一刹，我突然很挂念他。他总能够给我一种说不出的安全感。



在从广州开往成都的火车上，我把浮尘子钟拿出来，放在耳边，倾听那滴答滴答的声音，多少年来，在旅途上，我都是孤单一个人，唯独这一次，却不再孤单。

从成都回来，我带了一瓶辣椒酱给文治。原本那个瓶子很丑陋，我买了一个玻璃瓶，把辣椒酱倒进去，在瓶子上绑上一只蝴蝶结。

那天在电视台见到他，我小心翼翼把辣椒酱送给他。

“成都没什么可以买的礼物，这种辣椒酱很美味。”

“瓶子很漂亮。”他赞叹。

“是我换上去的。”

“怪不得，谢谢你。”

“不知道你喜不喜欢吃辣椒酱——”

“我喜欢，尤其喜欢吃印度咖喱。”

“你那个特辑顺利吗？”

“这几天从早到晚都在剪片，现在也是去剪片室。”

“我可以看吗？”

“你有兴趣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好吧！”

“是关于什么的？”

“是关于移民的。”

在剪片室里，我坐在文治告剪接师后面，观看文治的采访片段。特辑探讨的是当前香港人的移民问题，为了逃避九七，很多家庭选择夫妻两地分隔。特辑里主要采访两个家庭，这两个家庭都是丈夫留在香港，太太和孩子在多伦多等候入籍。

其中一个个案，那个孤身在香港的男人，从前每天下班后都跟朋友去饮酒，很晚才回家，太太带着独子移民多伦多之后，男人反而每天下班后都回到家里等太太的长途电话。女人在冰天雪地的异国里，变得坚强而独立，反而男人，在圣诞节晚上，跟彼邦的太太通电话时泣不成声，还要太太安慰他。

他太太在电话里说：“别这样，当初我们不是说好为了将来，大家忍受分开三年的吗？”





男人饮泣：“我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。”

坚强的太太说：“别离是为了重聚。”

离开电视台的时候，已经是深夜。

“我送你回去吧。”文治说。

“谢谢你。”

“你觉得怎么样？”文治问我。

“我在想那位太太说的话，她说‘别离是为了重聚’，别离真的是为了重聚吗？”

“以前的人，为了一段感情不离别，付上很多代价，譬如放弃自己的理想，放弃机会。现在的人，却可以为这些而放弃一段感情。离别，只是为了追寻更好的东西。”

“我觉得那个男人很可怜——”

“是的，他太太走了后，他才发现他不能没有她。圣诞节那天晚上，我们在他家里陪他一起等他太太的长途电话，没想到他会哭成那样。他一直以为是他太太不能没有他。下星期是农历年假期，我们采访队会跟他一起到多伦多，拍摄他过去探望家人的情形。”

没想到我刚回来，他又要走了。

“到了。”他放下我，“有什么要我带回来？”

“不麻烦吗？”

他摇头。

“我要一双羊毛袜。”

“为什么是羊毛袜？”

“只是忽然想到。”

“好的。再见。”

“谢谢，一路顺风。”

他开车离开，转瞬又回来。

“我刚才跟你说再见——”他说。

“是的。谢谢。”

“为什么每次我跟你说再见，你都说‘谢谢’，而不是说‘再见’？”

“我不说再见的。无论你跟我说‘再见’、‘拜拜’或者‘明天再见’，我都只会说谢谢。”我说。

